

環境事務委員會

須就2015年11月27日會議採取的跟進行動

議程項目V — 有關《噪音管制條例》(第400章)的收費調整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分別列出處理以電子及書面方式提交的下述申請的工作流程及成本：

- (a) 建築噪音許可證(以便進行撞擊式打樁工程／撞擊式打樁工程以外的建築工程)；及
- (b) 空氣壓縮機／手提撞擊式破碎機噪音標籤的申請。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6年4月7日